

2004年2月22日

從約書亞記看以色列人的同心攜手(三)

分配迦南地

創世記 17:1-8; 民數記 33:50-56; 約書亞記 23:11-13

(一) 希伯來人 — 以色列人 — 猶大人 — 猶太人

亞伯蘭被稱為希伯來人: 創 14:13 「有一逃出來的人, 告訴希伯來人亞伯蘭, 亞伯蘭正住在亞摩利慢利的橡樹那裏, 慢利和以實各, 並亞乃都是弟兄, 曾與亞伯蘭聯盟。」

雅各被改名為以色列, 是亞伯拉罕的孫兒。創 32:28 「那人說, 你的名不要再叫雅各, 要叫以色列, 因為你與神人較力, 都得了勝。」

猶大人: 以色列有十二支派, 後來分裂成為南國與北國。北國仍叫以色列國, 共十支派。南國二支派是猶大支派與便雅憫支派, 稱為猶大國。北國以色列先被滅, 南國猶大後來也被擄, 作了奴隸, 神對他們說, 七十年後會歸回。結果, 七十年後真的可以歸回原來的地方, 但是最多回去的, 只有猶大人, 因他們仍念念不忘祖國。

而猶大人英文 Judah 它的簡稱是 Jews, Jews 譯作中文多譯為猶太人。所以今天, 許多時, 我們叫以色列人為猶太人。仿如中國人被稱為唐人, 因為唐朝最倡盛, 成為中國的代表。

(二) 以色列人在分配土地上如何見同心攜手?

約書亞記分了二十一章, 又可分為三段; 第一段是 1-5 章進取迦南地; 第二段是 6-12 章征服迦南地; 今天講第三段由 13-24 章, 分配迦南地, 在分配土地上, 實也見到他們的同心攜手。

以色列人進入迦南, 奪取第一個城耶利哥後, 繼續南征北討, 在 6-12 章中記載有的是七, 八兩章艾城之役; 十章協助基遍打南方聯盟等。一共征戰了六、七年。到了約書亞記第十三章一開始。書 13:1 「約書亞年紀老邁, 耶和華對他說, 你年紀老邁了, 還有許多未得之地。7 「現在你要把這地分給九個支派, 和瑪拿西半個支派為業。」

要約書亞分地，為甚麼要提他年紀老邁，是否趁他未死，把地分配妥當，然後安然去世，其時，約書亞應約為八十多歲，因 14 章中見約書亞與迦勒是同時代的人，迦勒說自己八十五歲，而約書亞死時是 110 歲(書 24:29)，相差二十多年才死，應不是因老快要死了，耶和華像催促他分地，乃是含有德高望重的意思。暗示著，以色列人阿，你們要順服他，聽從他的吩咐。

為甚麼不是十二支派?而是九個半支派? 書 13:8 「瑪拿西那半支派和流便迦得二支派，已經受了產業，就是耶和華的僕人摩西在約但河東所賜給他們的。」

以色列人在分配土地上見同心攜手，就是看到他們上上下下的「順服」功課。正如也曾提及，如何可同心，需要的是順服，在順服中，要有兩元素，一是謙卑，二是犧牲。聖經要我們與基督的心為心，才可以同心，而基督的心，就是順服的，在順服中見謙卑與犧牲。若看腓 2:5-8 耶穌的順服及看約書亞記 13 至 24 章以色列人分配土地上有好些順服的事例，值得我們學習，如何順服，以致體現同心攜手。

順服一: 分地拈鬮

13:6 「...你只管照我所吩咐的，將這地拈鬮分給以色列人為業」

14:2; 15:116:1; 17:1; 2; 18:6; 10; 11; 19:1; 10; 17; 24; 32; 40; 21:4-10

在今天講求公平的世代，這是否是好的方法，一定不是，因拈鬮自然有多有少，然而他們順服接受，在順服中自然要謙卑，自然要作犧牲，特別當人抽到不大好的籤，是否真的心悅誠服，在看以色列人的拈鬮分地上，似乎越拈鬮越同心...順服在德高望重者下，順服在看到是神的吩咐下(書 13:6)

順服二: 迦勒要地

書 14:6-15 「那時猶太人來到吉甲見約書亞，有基尼洗族耶孚尼的兒子迦勒，對約書亞說，耶和華在加低斯巴尼亞指著我與你對神人摩西所說話，你都知道了，耶和華的僕人摩西從加低斯巴尼亞打發我窺探這地，那時我正四十歲，我按著心意回報他，然而同我上去的眾弟兄，使百姓的心消化，但我專心跟從耶和華我的神。當日摩西起誓說，你腳所踏之地，定要歸你和你的子孫，永遠為業，因為你專心跟從耶和華我的神。10 自從耶和華對摩西說這話的時候，耶和華照他所應許的，使我存活這四十五年，其間以色列人在曠野行走，看哪，現今我八十五歲了，我還是強壯，像摩西打發我去的那天一樣，無論是爭戰，是出入，我的力

量那時如何，現在還是如何，求你將耶和華那日應許我的這山地給我，那裏有亞納族人，並寬大堅固的城，你也曾聽見了，或者耶和華照他所應許的與我同在，我就把他們趕出去。13 於是約書亞為耶孚尼的兒子迦勒祝福，將希伯崙給他為業。所以希伯崙作了基尼族耶孚尼的兒子迦勒的產業，直到今日，因為他專心跟從耶和華以色列的神。希伯崙從前名叫基亞巴，亞巴是亞納族中最尊大的人，於是國中太平，沒有爭戰了。」如何見順服？如何見同心？以色列人尊重德高望重者——約書亞，而約書亞這位德高望重者，卻又以迦勒為德高望重者去尊重，接納他的要求，不是講公平不公平，乃是在講是否順服？

約書亞能順服，內中有謙卑元素，而以色列人得犧牲。

順服三：異地築壇

約書亞記 22 章記載著二支派半，就是流便，迦得與及瑪拿西的半支派，他們早在摩西時，已分得在約但河東的土地，其實他們不用過約但河西面，但是要顯同心，男丁放下妻兒，與其餘的支派過河，並肩作戰。現在戰事完畢，他們回家去了。然而這二支派有一想法，回去後，不知何時可回來，因約但河相隔，為要讓日後的子孫知道我們是與耶和華以色列的神有緊密的關係，並且曾與其餘九個半支派一起征服迦南地，我們是一心的，並提醒緊記要敬畏耶和華神。於是在河西的邊境築一座壇，以為紀念，這樣做，其他九支派誤認為他們是拜偶像、犯罪，不敬畏耶和華神，齊起要攻打他們。(22:12)一起來制止他們，否則會如與艾城作戰那役一樣會受耶和華神所罰。後來，經二支派半的人的解釋(22:21-29)，他們信服，先從德高望重者起。

22:30「祭司非尼哈與會中的首領，就是與他同來以色列軍中的統領，聽見流便人，迦得人，瑪拿西人所說的話，都以為美。」

22:32「祭司以利亞撒的兒子非尼哈與眾首領離了流便人，迦得人，從基列地回，往迦南地，到了以色列人那裏，便將這事回報他們。」

22:33「以色列人以這事為美，就稱頌神，不再題上去攻打流便人，迦得人，毀壞他們所住的地了。」

22:34「流便人，迦得人給壇起名叫證壇，意思說，這壇在我們中間證明耶和華是神。」